

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

2026年第2季度报告

2026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21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8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9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9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10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12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2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4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4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9 备查文件目录	14
9.1 备查文件目录	14
9.2 存放地点	14
9.3 查阅方式	15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7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4月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格林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8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7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3,920,845.79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风险、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将以保证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基本原则，力求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财政政策变动等因素充分评估的基础上，科学预计未来利率走势，择优筛选并优化配置投资范围内的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格林货币A	格林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865	00486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5,015,348.47份	468,905,497.32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04月01日 - 2026年06月30日)	
	格林货币A	格林货币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8,264.55	1,057,716.25
2.本期利润	118,264.55	1,057,716.25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5,015,348.47	468,905,497.32

- 1、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 3、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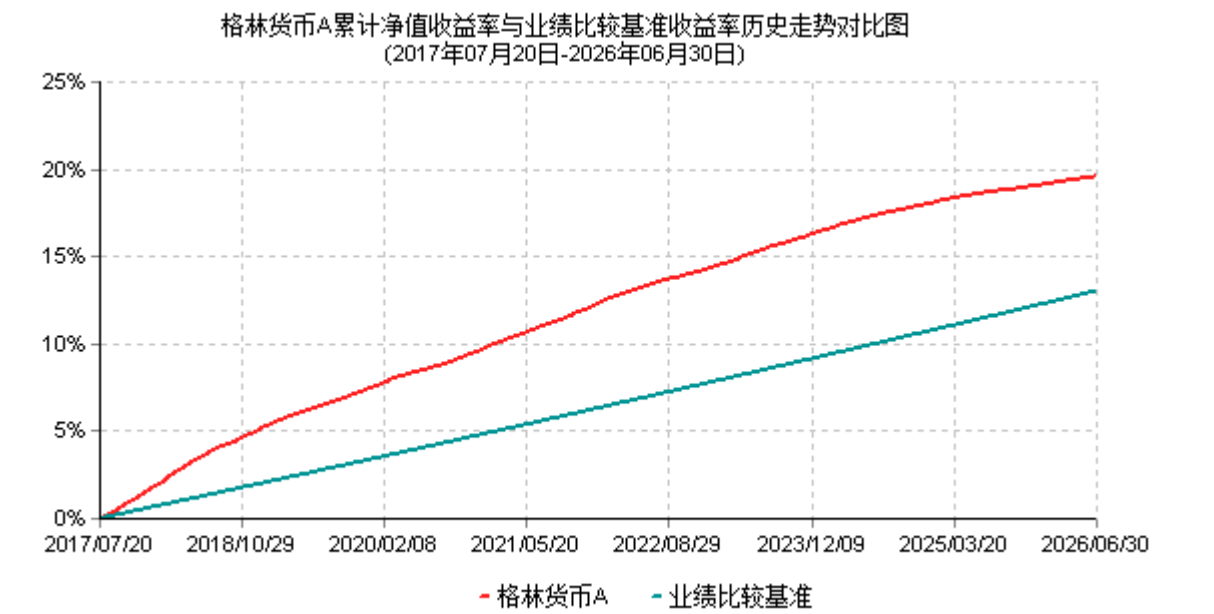
格林货币A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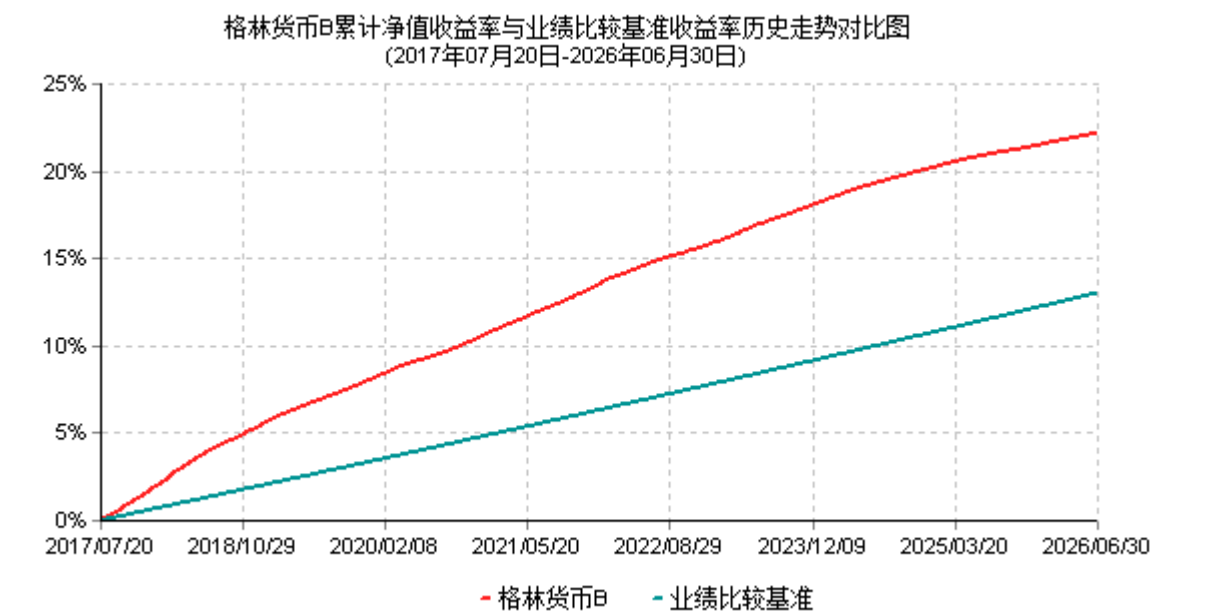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958%	0.0006%	0.3418%	0.0000%	-0.1460%	0.0006%
过去六个月	0.3958%	0.0007%	0.6810%	0.0000%	-0.2852%	0.0007%
过去一年	0.7840%	0.0014%	1.3781%	0.0000%	-0.5941%	0.0014%
过去三年	3.6459%	0.0024%	4.1955%	0.0000%	-0.5496%	0.0024%
过去五年	7.7540%	0.0038%	7.0872%	0.0000%	0.6668%	0.0038%
过去七年	12.4241%	0.0036%	10.0633%	0.0000%	2.3608%	0.003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5918%	0.0042%	13.0373%	0.0000%	6.5545%	0.0042%

格林货币B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58%	0.0006%	0.3418%	0.0000%	-0.0860%	0.0006%
过去六个月	0.5156%	0.0007%	0.6810%	0.0000%	-0.1654%	0.0007%
过去一年	1.0266%	0.0014%	1.3781%	0.0000%	-0.3515%	0.0014%
过去三年	4.3963%	0.0024%	4.1955%	0.0000%	0.2008%	0.0024%
过去五年	9.0566%	0.0038%	7.0872%	0.0000%	1.9694%	0.0038%
过去七年	14.3335%	0.0036%	10.0633%	0.0000%	4.2702%	0.003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1912%	0.0042%	13.0373%	0.0000%	9.1539%	0.004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高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二部副总监	2020-12-02	-	14年	高洁女士，美国旧金山大学金融分析硕士。曾任吉林银行金融市场部债券交易员，民生银行直销银行事业部基金类产品经理，中英益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2020年05月加入格林基金，曾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固定收益二部副总监、基金经理。2020年12月02日至今，担任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2月02日至今，担任格林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01月11日

					至今，担任格林泓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08月13日至2025年09月25日，担任格林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9月20日至今，担任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05月06日至今，担任格林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08月01日，担任格林泓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09月25日至今，担任格林鑫利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5月加入格林基金，曾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2020年12月2日至今，担任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2月2日至今，担任格林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 1.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

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包括当日、3日内、5日内）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年第二季度，货币总量中性充裕、4-5月资金利率稳定且价格相对较低，DR001多低于政策利率，机构融出结构性分层明显，6月底央行通过隔夜逆回购工具重构短端调控框架。我们认为短期内不会有降准降息的信号，此次隔夜逆回购只公开操作规模，未公布利率，也是防止机构过度解读，弱化工具的政策信号属性，回归单纯“熨平资金波动”的功能定位。

经济基本面呈现总量温和、前弱后稳、结构分化的形态；外需托底、新旧动能剪刀差拉大，地产链持续拖累。经济结构核心矛盾：新质生产力高景气vs地产+传统内需持续偏弱，经济K型分化；PPI温和修复、CPI弱修复，通缩压力边际缓解但内需不足约束价格上行空间，在这样的背景下债市呈上下有边界的震荡状态。

本产品二季度整体保持较高流动性，同时密切跟踪市场资金变化，根据市场资金变化调整资产结构，寻求配置交易等多元化收益，报告期内组合稳健运行。

展望第三季度，资金面整体仍是中性偏宽松的局面。同时，政府债供给呈现前低后高节奏，在发行高峰时段可能会对银行间资金有抽水效应。同时，财政投放季节性错位、央行“收长放短”工具搭配，资金面多空因素交织，需要警惕一些资金面的季节性边际性变化。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格林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195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18%；截至报告期末格林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255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41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满200人或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83,832,154.93	35.07
	其中：债券	183,832,154.93	35.0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0,408,602.16	32.5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9,903,793.66	32.42
4	其他资产	-	-
5	合计	524,144,550.75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1.4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7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72.1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1.0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3.6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13.2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00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限超过240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197,104.84	9.58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33,635,050.09	25.51
8	其他	-	-
9	合计	183,832,154.93	35.09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042680104	26平安租赁CP001	300,000	30,116,347.92	5.75
2	012680688	26象屿SCP003	200,000	20,080,756.92	3.83
3	112515192	25民生银行CD192	200,000	19,967,638.65	3.81
4	112506159	25交通银行CD159	100,000	9,997,352.46	1.91
5	112505296	25建设银行CD296	100,000	9,994,254.61	1.91
6	112503242	25农业银行CD242	100,000	9,988,298.82	1.91
7	112695348	26天津银行CD083	100,000	9,982,961.11	1.91
8	112519324	25恒丰银行CD324	90,000	8,990,405.40	1.72
9	112599264	25徽商银行CD117	85,000	8,497,436.85	1.62
10	112694607	26成都农商银行CD021	85,000	8,402,077.99	1.60

5.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40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85%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30%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估值，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系统使用管控不到位、基础软件版本管理不足、生产运维管理不严等原因，2025年9月12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590万元；因相关贷款、票据、同业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原因，2025年10月31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5865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违反特约商户实名制管理规定等原因，2025年12月19日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没收违法所得23.982116万元、罚款6783.43万元，相关文号：银罚决字[2025]96号；因灾备恢复能力建设不足、重要信息系统应急管理不足等原因，2026年6月5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80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个别信息系统开发测试不充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等原因，2025年9月12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290万元；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特约商户管理规定、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等原因，2026年2月12日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没收违法所得55.097567万元、罚款4295.51万元，相关文号：银罚决

字[2026]5号；因重要信息系统投产变更风险管控不到位、重要信息系统应急管理不足等原因，2026年6月5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70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产品销售、服务收费不合规、信贷资金流向管理不审慎等原因，2025年10月31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2720万元。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规定，2025年12月26日被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市分行罚款35万元，相关文号：津银罚决字[2025]9号；因贷款“三查”不尽职、员工管理不到位及员工从事违法活动、未按规定报送案件信息等原因，2026年5月29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天津监管局罚款90万元；因重要信息系统对外服务异常事件应报未报，2026年6月4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天津监管局罚款20万元。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贷款、票据、理财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原因，2025年9月12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6150万元。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2025年9月19日被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罚款20万元，相关文号：皖银罚决字[2025]19号；因贷款产品管理不审慎、贷款三查不到位等原因，2025年10月24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罚款240万元；因违规发放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信用卡业务管理不到位等原因，2025年12月5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罚款150万元；因财务顾问业务管理不到位、异地业务不合规，2025年12月5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罚款665万元。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除上述发行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发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格林货币A	格林货币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4,186,486.53	597,009,594.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7,870,119.33	1,068,251,903.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7,041,257.39	1,196,356,000.62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5,015,348.47	468,905,497.32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红利再投	-	5.33	5.33	-
2	赎回	-	6,540.29	6,540.29	-
合计			6,545.62	6,545.62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没有达到或超过总份额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站查询。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1日